

合同

供方：山西晋一诺制衣有限公司

需方：哈巴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签订时间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一、产品名称、单位、数量、单价及金额：

产品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产品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短袖夹克	件	12	120	1440	冬执勤	套	6	650	3900
制式长袖	件	12	130	1560	防寒服	件	6	650	3900
内穿长袖	件	12	130	1560	夏帽	顶	6	57	342
单裤	条	12	140	1680	安全帽	顶	6	120	720
春装	套	12	430	5160	春帽	顶	6	60	360
冬装	套	12	450	5400	金属标志	套	12	80	960
仲裁短袖	件	2	120	240	布标志	套	12	60	720
仲裁夏裤	条	2	140	280	录音笔	支	1	176	176
劳动仲裁西装	套	2	530	1060	执法记录仪	台	2	3880	7760
劳动仲裁衬衣	件	2	130	260	腰带	条	6	67	402
领带及夹	条	12	35	420	此	行	空	白	
合计金额	大写：叁万捌仟叁佰元整				小写：38300 元				

二、供方义务：

- 1.供方在合同签订后，按国家颁布标准、行业款式要求，合同约定组织生产；
- 2.供方承诺所提供的服装为全新，面料、颜色、工艺与存放在需方单位的样品一致（面料的正常色差除外）；
- 3.供方于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以 快递 方式交货，交货地点 需方单位 ；
- 4.供方对未穿过的服装，在交付之日起 1 个月内提供免费维修，无法维修的 2 个月内进行重新制作；

三、需方义务：

- 1.需方不得以未经双方的约定的其他理由拒收货物。
- 2.需方在收到货物后，7 日内组织单位所有人员试穿服装，若有问题，3 个工作日内联系供方协商解决；所有问题处理完后， 60 天内付清所有货款，否则承担订货总额每天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四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如发生纠纷，应积极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可向供方或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供方单位名称：山西晋一诺制衣有限公司 供方单位地址：山西省运城市圣惠南路 委托代理人： 联系电话： 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 盐湖支行 账 号：14050172610800001646 行 号：105181017032	需方单位名称：_____ (盖章) 需方单位地址： 委托代理人： 联系电话：
--	--